

证券代码:301211

证券简称:亨迪药业

公告编号:2023-049

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3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,会议于2023年10月17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,实际参会董事8人,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3人,董事黄雪强、朱晓兵,独立董事项光亚、傅仁辉、姚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志刚主持,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(公告编号:2023-048)

表决结果:赞成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7日